

# 艾斯德爾王后 —— 一位與天主相愛的女人

丘淑儀修女

## 1. 前言

這個小小篇章所要分享的内容，是藉著默想《艾斯德爾傳》，以反思「聖召」及「三願生活」的真諦。期望藉這小小篇章能與主內的弟兄姊妹彼此共勉！

## 2. 時代背景

《艾斯德爾傳》的故事可溯源自公元前 587 年，猶太人被巴比倫打敗後，國破家亡，所有皇室貴族、司祭、有財有勢的人被拉去充軍，只留下最窮苦的百姓。「充軍」——這就是巴比倫帝國控制敵人的強硬手段！

猶太人充軍 49 年後，波斯打敗了巴比倫，並採用懷柔政策對待那些被虜充軍的民族，所以在公元前 538，波斯帝國便釋放了猶太遺民。《艾斯德爾傳》的故事就是發生在這個時代，當時的波斯帝國是薛西斯為王。

故事講述一位名叫艾斯德爾的猶太少女成為了薛西斯的王后，並拯救了自己的民族免於被毀滅的厄運，而整個敘述是由艾斯德爾的養父摩爾德開所作的夢開始：

「他聽見喧嘩吶喊，雷鳴地震，地上一片混亂之聲。忽見兩條巨龍前來，準備撕殺，發出狂吼怒號。萬民都應聲備戰，攻擊正義的民族。那是黑暗和恐怖的日子，世上滿佈憂患、痛苦、悲哀和暴亂，所有正義的民族都感到恐惶，害怕災難；於是準備犧

牲，向天主哀號。當他們哀號之際，由一小泉忽湧出了一條大河，水勢凶湧；同時曙光和太陽出升，貧賤的人受褒揚，顯貴的人被吞滅。」(艾 補錄甲:4-10)

這個夢中的小泉是全個故事的核心，究竟它想表達什麼？

### 3. 薛西斯王廢瓦市提后

其實在艾斯德爾被選為王后以前，薛西斯王早已有一位王后，名叫瓦市提，她因為一次沒有聽從君王的命令而被廢。

#### 3.1 廢后及懲罰

當時正是薛西斯為王第三年，他「設宴款待所有的公卿朝臣……一連一百八十天，天天誇耀他帝國的豪華富裕，和他赫赫堂皇的榮耀……以後，王又在宮內的御苑裏，一連七天，歡宴穌撒禁城的全體人民，不分尊卑，都來參加……瓦市提王后在薛西斯王的後宮，也擺設盛宴，款待婦女。」(艾 1:3-9)

按聖經的註釋，這些奢華的飲宴的目的是要取得國內文武百官的擁護，是波斯王出征前的準備。

到了第七日，薛西斯王命七位服侍他的宦官去召叫瓦市提王后，「叫她頭戴后冠，到君王跟前來，讓眾百姓與朝臣瞻仰她的美麗，因為她的容貌嬌媚可愛。」(艾 1:11) 但是瓦市提王后沒有遵行王命，她就這樣激怒了君王及朝廷重臣，於是有人建議說：「瓦市提王后不但得罪了君王，並且還得罪了薛西斯王各省的諸侯與人民，因為王后的這種行為，一傳到所有的婦女耳中，她們必將效尤，輕視自己的丈夫……禁止瓦市提后今後朝見薛西斯

王；至於她的后位，王可賜與另一位比她賢淑的國妃。」(艾 1:16-19)

### 3.2 反思 — 瓦市提王后

君王在最高興、最重要的時刻想起了王后；他因王后的容貌而自豪，並藉王后炫耀自己的國力。於是他命令服侍自己的七位宦官去請王后出來，顯示出君王對她的重視及寵愛。

君王的命令是「叫她頭戴后冠，到君王跟前來，讓眾百姓與朝臣瞻仰她的美麗。」這個命令很難做到嗎？

當時的王后正忙碌著自己的事，她不願為君王放下自己的計劃。她忘記了自己的身份及使命，就是作為薛西斯王的「王后」，她要留在君王的身邊幫助自己的夫君，並以賢淑的妻子形象作全國婦女的典範。

她忘記自己的身份、權力，以及一切，都是來自君王，她以為一切都來自她自己。為何會忘記？因為恃寵生驕！她知道君王寵愛她。

拒絕君王的召叫，後果是永遠不能再見君王的面！這是最大的懲罰！王后的地位也只是次要的。她沒有想到後果那麼嚴重，若早知，她一定盛裝赴會！

### 3.3 反思 — 舊約中的厄娃

厄娃的受造是一個奧秘，是天主特別的創造，連男人也不知女人是怎樣被造出來，所以她是天主所寵愛的。天主將所有最好的都賜給她和男人管理，她以為一切都是她自己的，忘記了這是

恩寵與使命。恃寵生驕的她，漸漸忘記自己只是人，是受造物而已！

人要服從天主的命令(不吃知善惡樹的果子)很難嗎？試想想很多小孩子都會渴望長大後能像父親一樣能幹，厄娃也有這種小孩子的渴望，所以面對知善惡樹，對她而言，的確是誘惑！

同時，她比任何人更清楚天主是全能仁慈的，她深信無論自己犯了什麼事，即使是吃了知善惡樹的果子，天主也會寬恕，天主也能補救。事實上，當人犯罪後，仁慈的天主沒有大興問罪之師，而是問人：「你在那裡？」(創 3:9) 為的是給人機會去悔改，可惜人沒有把握這個機會。全能的天主為補救人所犯的罪，立刻許諾一份救恩「她的後裔要踏碎你的頭顱，你要傷害他的腳跟。」(創 3:15)

但是厄娃沒有想到雙方都要付出沈重的代價：厄娃被逐出樂園，永遠不得再見天主的面，從此人離開天主越來越遠，並因厄娃不服從天主的命令，讓罪惡進入世界，而罪帶來的「禮物」是痛苦及死亡；救贖的代價是天主子完全服從天父，捨棄一切成為人，並為人去承受痛苦及死亡，祂要親自來帶領人回歸父家。

若果厄娃知道雙方要付出的代價，她一定不會吃知善惡樹的果子！

### 3.4 反思 — 新約中的我們

我們每個人都有很多重要的事去忙碌啊！各人有自己的渴望、計劃，也喜歡按自己的性格及思維去追求自己的生活模式等等，自己…自己，一切都是為了滿足自己而去做，我們已忘記了

一切都是來自天主，忘記了自己根本不屬於自己：若天主這一刻收回我的靈魂，還有自己嗎？人啊！要看清自己的實相！

有一點我們務必要留心，若全能仁慈的天主召叫了我，而我又選擇拒絕回應天主的召叫，後果將是：錯過天主的恩寵，這恩寵即是與天地君王見面的機會，我甚至永遠不能再見君王的面！若是我回應了天主的召叫，這恩寵會讓我看清自己的實相！我是誰！

即使我不回應天主，天主仍然會召叫其他人。正如瓦市提王后被廢以後，艾斯德爾成為新王后。所以我們不能掉以輕心，否則也會步瓦市提王后的後塵：永遠不得再見君王的面！

其實，天主的召叫是一份恩寵，也是一個使命。且看艾斯德爾如何成就「恩寵與使命」。

#### 4. 艾斯德爾王后

艾斯德爾是猶太人，但她的名字並非希伯來語，而是波斯語，意思解作「星辰」。她自小就父母雙亡，幸得堂兄摩爾德開收養了她作自己的女兒，讓她在波斯過著安穩的生活。這位摩爾德開，其實是在耶路撒冷淪陷時，被巴比倫軍隊擄去充軍的俘虜之一，如今的他已是波斯朝廷的官員了。

當瓦市提王后被廢以後，薛西斯王召集全國年輕貌美的處女入宮，準備選立新后。艾斯德爾藉著其美麗的容貌，得到君王的歡心和喜愛，因此薛西斯王便立她為王后。但是，摩爾德開吩咐艾斯德爾不要將自己的民族和身世告訴君王。

猶太人的危機

後來，摩爾德開得罪了朝廷重臣哈曼，哈曼懷恨在心，決意要殺害摩爾德開及整個帝國內的一切猶太人。於是他用巧言妙計說服君王，以君王的名義及指璽，下令全國各地官員在指定的一天內，「把全國所有的猶太人，不論老幼婦孺，一律加以殲滅、屠殺、剷除，財產一律沒收。」(艾 3:13)

摩爾德開收到消息後，立即通知艾斯德爾這事，請她向君王求情。摩爾德開並說：「不要心想，一個猶太人在王宮裏就可保全性命…誰知你之所以得涉足朝廷，不正是為了挽救現在的危機呢！」(艾 4:13-14)

#### 4.1.1 反思 — 天主的召叫：

摩爾德開道出了艾斯德爾是被天主所揀選，並要完成祂的使命；就如保祿宗徒歸化時，主在異像中向阿納尼雅說：「這人(保祿)是我所揀選的器皿，為把我的名字帶到外邦人、國王和以色列子民前。」(宗 9:15)

基督徒啊！不要以為做一個守誠命的基督徒，就心滿意足；更別以為現在生活安逸，別人的痛苦就與我無關。天主的召叫，是要我們成為祂手中的工具，履行祂的使命；這使命是要我們離開安逸舒適，將希望與安慰帶進別人的痛苦中。

#### 艾斯德爾的困難：

摩爾德開以為憑艾斯德爾王后的身份，便可以解決猶太人的危機，但從艾斯德爾的回覆，便會發現她要面對的困難：「任何人不論男女，未奉召見，而擅入內庭往謁君王的，除非君王向他伸出金杖賜他生存，一律應依法處死。況且我已三十天未蒙召親

近君王了。」(艾 4:11) 由此看來，君王已有新歡，開始忘記她了，那麼，她如何向君王求情！

她這個使命也可算是「不可能的任務」，試想想，一位波斯帝國的君王為了獲得各公卿朝臣及將官的擁護支持，竟要設宴一百八十天去攏絡他們。如今，這道命令已下達全國，若單憑王后的片言隻語，君王便在全國收回諭令，他的威信會否因此而受到損害呢？

即使如此困難，艾斯德爾仍願意照她養父的說話而行，並轉告摩爾德開說：「去召集一切住在蘇撒的猶太人，為我禁食，三天三夜不吃不喝。同時，我與我的宮女，也同樣禁食；此後，我就越規去見君王，即便我死，死也情願！」(艾 4:16) 多麼豪氣的艾斯德爾王后，她這句話令我想起伯多祿對耶穌所說的一句話：「主，我已經準備同你一起下獄，同去受死。」(路 22:33) 可是，伯多祿在死亡的恐懼前跌倒了，且看艾斯德爾有沒有被死亡的恐懼所嚇倒！

艾斯德爾的哀禱：

艾斯德爾三天三夜禁食祈禱，向上主以色列的天主祈禱說：「我的上主！只有祢是我們的君王，求祢援助我這孤苦無靠的人…全能的主宰，求增我勇氣！賜我在猛獅前，口能說動聽的話；求祢轉變他的心意，去憎恨我們的仇人…祢洞悉一切，知我憎恨所有不法者的光榮，厭惡未受割損者和一切異民的床褥；祢知道我是迫不得已，因為我憎惡上朝時戴在我頭上的那尊貴的徽號：憎厭它像沾了不潔的褻布；在我獨居時，我決不佩戴。況且，祢的婢女…沒有嘗過君王的盛宴，也沒有飲過奠祭的酒。從

我被帶到這裏的那一天起，直到現在…除祢以外，祢的婢女沒有別的喜樂…」(艾 補錄丙:11, 17-23)

#### 4.3.1 反思 — 艾斯德爾的三願生活：

透過以上所看到有關艾斯德爾的描述及祈禱，讓我們嘗試認識艾斯德爾是一位怎樣的女性：

艾斯德爾的養父既是充軍的俘虜之一，想必她的父母也非一般平民百姓，在以色列滅亡前可能是身份顯赫的人士，但遇上國破家亡，使她變成漂泊異地、無依無靠的孤兒。幸而得到堂兄收養，給她一個家，並向她傳遞對天主的信仰，即使住在王宮內，她也持守祈禱的生活。她本來一無所有，卻一無所缺；生命中雖有痛苦，但仍是在天主的眷顧之下成長。天主就是這樣準備艾斯德爾的心靈！

她憑恃美貌而成為薛西斯王的王后，在王宮裡過著豐衣足食的婚姻生活，一切看似幸福美滿。原來，這一切對她來說都是迫不得已的事！她只是服從養父的命令，她只是君王眾多嬪妃之一，君王愛的是她的美貌而已，而作為妻子的，連自己的身世也不能向丈夫坦言。因此，縱使她在物質生活上一無所缺，但內心卻是孤獨及充滿掙扎，唯獨天主是她的依靠及喜樂！她沒有貪戀榮華富貴，尊貴的徽號、君王的盛宴都不喜歡。她對養父完全服從，凡他所吩咐的，必盡力遵行，即使要為此而死，也心甘情願。

她雖然身在繁華塵世，但心繫天主、生活簡樸、服從養父，單單看這樣的生活方式，會否令人聯想到今日的修會會士所過的三願(貞潔、神貧、服從)生活？不過，三願生活真是這樣的嗎？

艾斯德爾朝見君王：



艾斯德爾面對滅族的危機，令這位小女孩手足無措，不知如何面對！她記起了天主，記起天主曾經拯救這個民族離開為奴之地；她記起了梅瑟曾直接面見法郎，所以她求天主賜她口才及勇氣，直接面見君王以解除這個危難。難道天主的聖意是要她成為新梅瑟嗎？

三天禁食祈禱後，艾斯德爾「穿上艷麗服裝，刻意裝飾打扮，又呼求了鑒臨萬物，拯救眾生的天主，就帶了兩個婢女：一個扶著她那弱不禁風的身體；另一個尾隨於後，扯起她的長裙。她體態輕盈，容貌嬌艷，令人喜愛；但她此時卻心驚膽戰。」(艾補錄丁:1-3)

她就這樣子硬闖王宮內庭：「此時君王正高坐龍椅，身著蟒袍玉帶，金壁輝煌，使人一見生畏。君王抬起頭來，見王后前來，龍顏大變，怒目而視；王后登時嚇的昏迷，面無人色，倒在隨侍她的婢女身上。但天主忽然轉變了君王的心，使他的態度轉為和顏悅色，急忙跑下龍椅，雙手把她抱住，及至王后甦醒，王便以溫和的言語撫慰她說：「艾斯德爾，你有什麼事？我是你哥哥，儘管放心好了！你不至於死，王法只是限於屬下。請上前來！」於是拿起金杖，放在她頸上，且吻她說：「向我說罷！」她答說：「我主，我見了你，好像見了天主的使者；一見你的威儀，我就心神慌亂了。我主，你實令人驚奇，儀容又和藹可親。」她正在說話時，又暈倒了。君王因此十分擔心，眾臣僕便都設法使她甦醒過來。」(艾補錄丁:4-11) 場面非常混亂，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？

#### 4.4.1 反思 – 恩寵時刻：

可憐的波斯王后，不但未能成為新梅瑟，反而成了宮廷的笑話！艾斯德爾王后不識大體，硬闖王宮禁地，結果什麼也做不了：嚇得半死，暈了、醒過來、胡言亂語、又暈了！失敗！這件事將會在眾臣僕及嬪妃群中「傳頌一時」，甚至還會記錄在波斯帝國的史冊呢！

硬闖王宮內庭是死罪，她非常害怕，也不知天主會怎樣幫她，但她相信上主會幫她。再一次讓我想起聖伯多祿那帶點衝動的豪氣，總是憑恃自己的力量，可惜根本無能力保護別人及自己的生命！她很衝動，毫不明智，但她的行動是得到天主的容許！

單從事情的表面上看去，是上主與她同在，改變了薛西王的心意，拯救了她。若事情真的這樣簡單，為何三天後當她再次求見君王時，整個人徹底改變？其實，那時是恩寵時刻，是艾斯德爾生命的轉捩點！

彼此相屬：

這件事發生後的三天裡，她是怎樣度過的？聖經沒有記載，但她可能像保祿宗徒一樣：三天禁食祈禱。當保祿宗徒在前往大馬士革的路上與主相遇後，他完全不明白所發生的事，但是，三天在黑暗中不吃不喝的祈禱中，他發現真相，從此他改變了：由反對耶穌基督，而成了耶穌基督忠實的追隨者，甚至為愛耶穌基督而殉道。

在祈禱中將已發生的事放在天主前，便會發現天主臨在其中，而事情的「真相」會清晰呈現出來。艾斯德爾完全不明白硬闖宮廷時，為何君王會有兩種截然不同的態度：一種是怒目而視

且令她懼怕，另一種是溫柔而令她傾心！於是她再次禁食祈禱三天。

三天的功夫，她在祈禱中發現「真相」，她整個人改變了。與其說她改變，不如說她成長了，是真愛使她成長！

上主的試探：

在世人眼中這次行動是愚蠢及失敗的，但卻是天主容許的，這可能是天主的試探，看她是否配得上將要賜予給她的恩寵！就如亞巴郎從命獻子，他心靈上已奉獻了兒子，但卻巧妙地得回兒子，並得到天主成為他的後裔作為賞報。

同樣，艾斯德爾聽從養父的說話，為救民族不惜付出生命，她心靈上已奉獻了自己，但巧妙地得回性命，她的賞報什麼？是「天主」自己。

天主已接受了他們的奉獻，兩人同樣得到天主的歡心，天主便以自己賞報給他們。從天主的角度看：他們配得上天主。從亞巴郎及艾斯德爾的角度看：他們得到天主。

兩位君王？

若望一書第四章十八節談到什麼是真愛：「在愛內沒有恐懼，反之，圓滿的愛把恐懼驅逐於外，因為恐懼內含著懲罰；那恐懼的，在愛內還沒有圓滿。」

當艾斯德爾闖入宮廷時，看見薛西斯王龍顏大怒，她被嚇得昏迷，因此，她認清了薛西斯王對她的「愛」，她感受到這並非圓滿的愛。及至甦醒，眼前的君王和顏悅色，溫柔地說：「艾斯德爾…我是你哥哥…」此刻的艾斯德爾被眼前的君王所攫住，但也使她混亂了，所以她說君王好像天主的使者，既嚇得她心神慌亂，但和藹可親的一面卻令她傾心！

若細心留意便會發現，薛西斯王一向稱她為「艾斯德爾后」，但眼前溫柔的君王稱她為「艾斯德爾」，並自稱為「哥哥」。莫非有兩位君王？

與主相遇、相愛、相隨：

在雅歌第三幕愛情的成熟裡，新郎稱新娘為「我的妹妹，我的新娘」，換言之，新郎就是「哥哥」。此刻溫柔地向艾斯德爾發言的，不是薛西斯王，而是新郎。在雅歌中的新郎，所指向的就是耶穌基督。

「貝敖爾的兒子巴郎的神諭，明眼男子的神諭…我看見祂，卻不是在現在；我望見祂，卻不是在近處」（戶 24:15-17）眼前人就是耶穌基督！耶穌基督從永恆來到現在，與艾斯德爾相遇，情況就好像祂與保祿宗徒相遇時，出現了神聖的時空，在這時空

內，只有她與耶穌基督，其他人完全不察覺，亦無法明白，這是兩人之間的秘密相遇！

或者會有人質疑艾斯德爾是在發夢，或是想得太多了。但是，艾斯德爾是在三天的禁食祈禱中辨別出耶穌基督，亦清晰明瞭雙方的關係及自己的身份。從此她整個人徹底改變了，她的改變，就是這次神人相遇的有力見證了。

艾斯德爾本來是薛西斯王的新娘，但她沒有新娘的喜樂！因為薛西斯王不是愛她的新郎！在這次相遇中，艾斯德爾傾心愛慕眼前人——耶穌基督，當新郎肯定地說：「我是你的新郎（哥哥）」下一句當然是「你是我的新娘（妹妹）」。在耶穌基督這位新郎面前，艾斯德爾成為基督的新娘，找回她失落了的身份——新娘，找回自我。

新郎就是圓滿的愛，這愛將艾斯德爾由恐懼中釋放出來，成為自由、堅定的女人，這位新郎使新娘成全，活出真正的自我。一刻的相遇，帶來終生相愛、相隨！

#### 婚姻盟約：

厄娃本是第一位新娘，卻天真地以為一切都是她自己的，忘記了祝福之源是天主，結果永遠不能見天主的面。如今耶穌基督介入了艾斯德爾的婚姻盟約中，同樣，祂也介入了聖母瑪利亞的婚姻盟約中，這兩位女人都已有丈夫，但當真正的新郎出現後，她們才活出真正的自己：艾斯德爾活出王后應有的氣度與尊嚴，

聖母瑪利亞成了天主之母，兩位女人都成為天地君王的新娘。人，唯有屬於基督，才能活出真我。

她們會拒絕天主的介入嗎？絕對不會！有誰會拒絕真愛！兩人的成長各有不同，但其共通之處就是：首先要成為基督的新娘。

艾斯德爾、聖母瑪利亞，甚至是「你」和「我」… 耶穌基督介入了我們的婚姻盟約中，祂邀請我們每一位基督徒成為「新娘」。

活水泉：

雅歌第六章第三節中新娘說道：「我屬於我的愛人，我的愛人屬於我。」每位基督的新娘都和新郎基督彼此相屬。

新娘都有一個共同的特徵：「妳是湧出的水泉，是從黎巴嫩流下的活水泉。」(雅歌 4:15) 究竟從黎巴嫩流下的活水泉有什麼特別？「黎巴嫩山巔的巖石豈能缺少積雪？叢山間湧流的冰泉，豈能涸竭？」(耶 18:14) 試想想：冬去春來，雪山上的積雪漸漸融化，清澈冰涼的泉水沿著山澗流下來，泉水所到之處生機蓬勃！

當新娘屬於新郎基督時，即新娘與生命之源成為一體，即使是岩石也能湧流出活水泉，且永不涸竭，這個泉水便是生命之泉。天主藉這生命之泉帶給世人救恩，因此，對新娘及世人來說，這是一份恩寵；對新娘而言，這更是一份使命。

耶穌基督是真光，祂的光照臨大地及無數河川，但祂偏偏揀選艾斯德爾這條小水泉，使之成為一條大河 — 生命之泉，孕育生命。是什麼使「生命之源」及「小水泉」共融合一？是愛情！「小水泉」就是每一位新娘的恩寵名字。

艾斯德爾完成使命：

這次硬闖宮廷好像是失敗的行動，但其實是天主勝利了，天主完全攫住艾斯德爾的心，而艾斯德爾找到了真愛，從此，她存在於天主的愛內，與天主彼此相屬，她再也不會孤獨，也不會感到害怕！

再次求見君王：

三天後的她，沒有刻意打扮，她只是「身穿王后的華服，站在王宮的內院，面向宮殿。」(艾 5:1) 這一次君王遠遠看見她，竟對她起了寵幸的心，因而召見她。

如今的她，不再是三天前那位誠惶誠恐、憑恃美貌橫衝直撞的波斯王后，她是天地君王的王后！王后的氣度與尊嚴，深深吸引住薛西斯王，令他對王后傾心愛慕及心懷尊敬之情，他三次向艾斯德爾許下誓諾：「艾斯德爾后，你有什麼事？你要求什麼？即使要求一半江山，我也必賜給你！」(艾 5:3, 5:6, 7:2)

艾斯德爾兩次邀請薛西斯王及哈曼飲宴，在第二次酒宴時，她控告哈曼，請求君王拯救她及全民族。艾斯德爾沒有逼迫薛西斯王，她靜默等待，因為她深信天主自有安排！

最後薛西斯王真的殺死了哈曼，猶太人的滅族危機是奇蹟地得以化解。從這個行動中我們發現艾斯德爾完全改變了，她將一切都交托在上主手中，她真正活出三願生活！

反思 — 三願生活：

「三願生活」所指的是貞潔、神貧、服從三聖願，是建基於「新娘」這個身份之上的：

### 6.2.1 「貞潔」聖願：

艾斯德爾在成為基督的新娘以前，她在孤獨中仍依靠上主，並以上主為唯一的喜樂，但卻欠缺了對天主的愛情。如今這位新娘與基督相愛相隨，她的心只屬於上主，並達至彼此相屬，這才是真正的「貞潔」聖願。有了這份愛的關係，才能活出神貧及服從的生活。

### 6.2.2 「神貧」聖願：

對艾斯德爾而言，她的美貌是她一生最重要的財富，因此她在硬闖宮廷時打扮艷麗，期望藉此吸引君王達到拯救民族的目的，怎知得到的卻是君王的怒目而視！如今她不再依靠自己的美貌，只一心依靠新郎的大能，因此她穿著王后的應有服飾，她專心做「新娘」，活出她本來的身份。縱然內心渴望拯救民族，她連這份渴望也都放下，只是靜靜地等待。



老實說，由君王所在的王宮內庭至王后所在的王宮內院，應該有一段距離，君王有可能注意到王后並召見她嗎？結果是：即使君王只是遠遠的看見王后的身影，他竟然也會為之心動並召見她！「神貧」就是將自己的渴望及最引以為傲的能力放下，只擁有天主，因而成為世人眼中一無所有、一無所能的人，天主就在世人以為絕望的時候，為我們帶來希望，成就我們心內的渴望。

### 6.2.3 「服從」聖願：

「等待」對大部人來說是信德的考驗。艾斯德爾因等不及君王的召見而硬闖宮廷，但又心驚膽戰，因為她是一個人面對困難，在她眼中只有看見困難！但當她成為基督的新娘後，在她眼中只有新郎耶穌基督，而新郎眼中亦只有她！當她在王宮內院及餐廳內等待薛西斯王，及薛西斯王許諾會答應她的任何要求時，她按捺自己的渴望，一次又一次的等待時機。

縱然天主沒有將自己的拯救計劃說出來，但是，對於一位與天主相愛的女人而言，耶穌基督已成了她生命的軸心，因此她能在萬事萬物中覺察到天主的心意，並予以配合，而不是按自己的渴望和判斷去行事，這就是「服從」聖願。

### 6.2.4 信、望、愛：

以上所提到成為「基督的新娘」，會令人聯想到神婚，而「三願」是每一位修會會士所過的生活方式。因此很多人會認為「基督的新娘」及「三願」兩者皆是修會會士的「專利」。

事實上，透過三願生活能幫助基督徒活出信、望、愛三德，這三種德行是每一位基督徒的恩寵與使命。因此，每一位基督徒都必須成為基督的新娘，並活出三願生活，這是基督徒的「專利」！

結語：

艾斯德爾是明智的童女，她一直準備自己的心靈與天主相遇，當天主透過薛西斯王顯示自己對她的愛情時，她立即認出來自天主的愛情，而沒有錯過天主的愛情，也沒有把祂視為人間的愛，這就是艾斯德爾的明智。從此，艾斯德爾永遠屬於天主，也能真正活出貞潔、神貧、服從的生活。

我們也要像明智的童女，準備心靈去迎接新郎耶穌基督！如果我們錯過了新郎，我們便會成為無人問津的小水泉！被遺棄的寡婦！並不是天主懲罰我們，請記著天主是慈愛的，祂不會懲罰人，只是人自己懲罰自己。就如一位基督徒，縱然他每天參與彌撒、勤領聖體，若只是機械式去領受，他根本聽不到上主發言，也看不見耶穌基督臨在，這種行為本身就已經是最大的懲罰。

天主既決意介入我們的婚姻盟約中，我們便需要放棄自己手中的計劃，按天主的旨意而行，這樣做並不容易，但卻會有意想

不到的結果：天主是永恆的，祂所愛的人會與祂一起直到永恆！我也不用擔憂自己有沒有能力去愛祂，因為這段愛情是天主做主動的，祂重視我，遠超過我重視祂！祂渴望我，遠超過我渴望祂！

有很多人認為回應聖召成為神父或修會會士是「犧牲」，這要視乎我們怎樣理解「犧牲」一詞，若犧牲是指放棄一些屬於自己的東西，當放棄時會感到痛苦，否則不能算是犧牲。若從這個角度去理解，那麼這世上有沒有東西是屬於我的？

世間一切都是天主所恩賜的，是短暫的，剛才也提及過連自己的生命也不是屬於自己的，而是屬於天主的。既然萬事萬物甚至生命都並不屬於我，那麼，回應聖召哪裡有犧牲可言！

但是，作為基督的新娘，唯有耶穌基督是屬於我的。因此跟隨基督是當然的事，不能算是犧牲。相反，若要我不跟隨基督，這才真是犧牲！

基督徒啊！我們要在天主內看清自己的本質與身份，才知道應如何抉擇及怎樣生活。唯有屬於天主的我，才能真正成為我自己；這個屬於天主的我，才能將基督帶給別人。